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為草擬本、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員工

董事

董事會包括三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下表載列有關董事的資料：

姓名	年齡	現任職務	職責	獲委任為 董事的日期	加入 本集團的日期
執行董事					
姜國祥先生	56	行政總裁、執行董事、監察主任 提名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本集團整體公司策略及日常營運，包括業務發展與整體管理	二零一四年 七月十八日	一九八九年 三月一日
郭冠強先生	47	執行董事	主管本集團屋宇及裝修工程部門，負責項目規劃及統籌，包括統籌工程資源、進度監察及工程表現	二零一四年 七月二十五日	一九九六年 二月十二日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為草擬本、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員工

姓名	年齡	現任職務	職責	獲委任為董事的日期	加入本集團的日期
羅永寧先生	55	執行董事	主管本集團機電工程部門，負責項目規劃及統籌，包括統籌工程資源、進度監察及工程表現	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五日	二零零零年八月十九日
非執行董事					
謝文盛先生	71	主席、非執行董事 提名及薪酬委員會成員	就與本集團有關的事宜提供諮詢，但不參與日常管理	二零一四年七月十八日	一九八八年三月一日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廷基先生	45	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薪酬、提名及內部控制委員會成員	就包括利益衝突、策略、業績、資源及本公司的行為準則等方面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六日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六日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為草擬本、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董 事 、 高 級 管 理 層 及 員 工

姓名	年 齡	現 任 職 務	職 責	獲委任為 董事的日期	加入 本集團的日期
王競強先生	38	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及內部控制委員會主席兼薪酬及提名委員會成員	就包括利益衝突、策略、業績、資源及本公司的行為準則等方面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十六日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十六日
李多森先生	74	獨立非執行董事 薪酬及提名委員會主席兼審核及內部控制委員會成員	就包括利益衝突、策略、業績、資源及本公司的行為準則等方面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十六日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十六日

執行董事

姜國祥，56歲，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十八日獲委任為董事及於二零一四年九月四日獲委任為監察主任。彼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六日調任為行政總裁、執行董事。彼已獲委任為薪酬及提名委員會成員並將會於上市日期生效。姜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整體公司策略及本集團日常營運，包括業務發展與整體管理。彼為迪臣發展(自一九九九年為屋宇署註冊一般建築承建商)的技術董事兼獲授權簽署人。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員工

按其首次加入本集團的時間計算，姜先生於土木、結構、屋宇工程及大型項目管理方面逾25年的經驗。於分拆前，姜先生主要負責迪臣發展國際集團的工程及合約部門，亦負責項目管理、可行性研究、預算控制、業務策略發展及聯絡政府部門及客戶。彼於一九八九年三月首次加入迪臣發展國際集團，擔任助理項目經理，並於一九九一年二月晉升為合約部主任，後於一九九三年十一月晉升為合約部經理，並於一九九四年六月晉升為助理總經理。於一九九八年十一月二十日，彼獲委任為本公司的一名控股股東迪臣發展國際（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0262）的執行董事。於上市前，彼將辭任迪臣發展國際執行董事。

姜先生於一九八二年十一月獲授予香港理工大學（前身為香港理工學院）土木及結構工程學院士，並於一九九一年一月獲授予澳門大學（前身為澳門東亞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於二零零四年九月獲認可為香港董事學會資深會員。

姜先生曾為下列公司（均已解散或清盤，但並非由於股東自願清盤）的董事，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緊接解散前的主要業務活動	解散或清盤日期	詳情
Fitness Concep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投資控股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該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姜先生確認該公司於其申請從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取消註冊時有償付能力但暫無營業，並於其後解散。
榮迪聯營有限公司	從未經營／已終止業務	二零零八年十二月十九日	此等公司為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根據前身公司條例第291AA條撤銷註冊，因此於撤銷註冊 ^(附註1) 後解散。
力貿發展有限公司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五日	
裕盟集團有限公司（「裕盟」）	建造行業承包工程	二零一零年二月二日	該公司為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由我司的附屬公司迪臣發展強制其清盤 ^(附註2) 。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員工

附註：

- (1) 根據前身公司條例第291AA條，撤銷註冊的申請只有在符合以下條件的情況下方可提出：(a)該公司的所有成員均同意該項撤銷；(b)該公司從未開始營業或運作，或在緊接申請之前已停止營業或運作3個月以上；及(c)該公司沒有尚未清償的債務。
- (2) 裕盟為一家合營公司，由迪臣發展擁有約70%及一名第三方擁有約30%，其主要業務為實施若干承包工程。由於與合營夥伴的關係出現問題，當裕盟無法支付若干供應商款項時，迪臣發展直接代表裕盟支付該等款項，而最終於項目完成後，迪臣發展於二零零五年向香港法院就對裕盟強制清盤提交呈請以收回裕盟欠付迪臣發展的有關未償還款項。

姜先生確認並非其錯誤行為導致上述公司解散及清盤，且其並不知曉曾經或將會因該等公司解散及清盤而引致針對其作出的任何實際或潛在申索。

郭冠強，47歲，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董事，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六日調任為執行董事。郭先生主要負責本集團屋宇及裝修工程部門，並進一步負責項目規劃及統籌，包括統籌工程資源、進度監察及工程表現。於分拆前，郭先生擔任本集團的合約部經理，曾主管合約部門，負責聯絡建築師、設計師及顧問、準備投標及申請付款、成本估算、估值變動以及結清尾款。按彼首次加入本集團的時間計算，郭先生在建造行業有逾18年經驗。彼於一九九六年二月加入迪臣發展國際集團，擔任工料測量師，並於一九九七年三月晉升為高級工料測量師，後於二零零二年七月及二零零三年五月分別晉升為副合約部經理及合約部經理。

郭先生於一九九二年六月以優異成績畢業於London South Bank University(前身為South Bank University)，獲理學士學位。其自一九九七年十一月起為英國皇家特許測量師學會會員。

羅永寧，55歲，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董事，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六日調任為執行董事。羅先生主管本集團機電工程部門，負責項目規劃及統籌，包括統籌工程資源、進度監察及工程表現。按彼首次加入本集團的時間計算，羅先生在環保工程及屋宇設備工程方面有逾14年的經驗。羅先生於二零零零年八月加入本集團，擔任堅穩工程董事，並於分拆前主管迪臣發展國際集團工程部門。彼負責項目計劃及統籌，包括統籌工程資源、進度監察及工程表現。羅先生自二零零零年及二零零一年起分別為堅穩工程(為屋宇署註冊專門承建商(通風系統工程類別))的技術董事兼獲授權簽署人。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員工

羅先生於一九八一年十一月畢業於香港大學，獲理學士學位，並透過業餘學習於一九九零年十一月從香港城市大學(前身為香港城市理工學院)畢業，獲商業學文學士學位。彼亦修讀遙距課程，並於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取得倫敦大學環境管理理學碩士學位。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謝文盛，71歲，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十八日獲委任為董事，彼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六日調任為主席、非執行董事。彼已獲委任為薪酬及提名委員會成員並將於上市日期生效。按彼首次創辦本集團的時間計算，彼在中國及香港建造業有逾26年經驗。謝先生為本集團共同創辦人。彼將於上市後留任迪臣發展國際的執行董事、董事總經理兼副主席，並為我的主要股東。謝先生主要負責就與本集團有關的事宜提供諮詢，而不參與本集團日常管理。

謝先生於一九六六年七月畢業於中國華僑大學化學系。彼於一九九六年十一月獲認可為英國特許建造學會會員並自二零零二年十月起為英國皇家特許測量師學會專業會員。謝先生曾擔任詹天佑土木工程科學技術發展基金管理委員會副主席及榮譽委員。

謝先生曾為下列公司(均已解散或清盤，但並非由於股東自願清盤)的董事，詳情如下：

公司名稱	緊接解散前的主要業務活動	解散或清盤日期	詳情
Fitness Concep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投資控股	二零零五年六月三十日	該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司。謝先生確認該公司於其申請從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取消註冊時有償付能力但暫無營業，並於其後解散。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為草擬本、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員工

公司名稱	緊接解散前的主要業務活動	解散或清盤日期	詳情
榮迪聯營有限公司	從未運作／ 停止業務	二零零八年 十二月十九日	此等公司為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根據前身公司條例第291AA條撤銷註冊，因此於撤銷註冊 ^(附註1) 後解散。
迪臣－智能電子工程 有限公司		二零零九年 七月十七日	
迪臣－智能電子 系統工程有限公司		二零零九年 七月十七日	
佑誠有限公司		二零零九年 七月三十一日	
Capital Mind Securities Limited		二零一零年 六月十八日	
恒緯有限公司		二零一零年 八月二十日	
運洋(亞洲)發展 有限公司		二零一三年 五月三日	
運洋實業有限公司		二零一三年 五月三日	
力貿發展有限公司		二零一三年 十一月十五日	
香港領先有限公司		二零一四年 七月四日	
健逸企業管理顧問 (深圳)有限公司	管理諮詢服務	二零一二年 十一月十九日	該公司為於中國註冊成立的外商獨資有限公司。其於營業執照所載營業期限屆滿後解散。
裕盟集團有限公司 (「裕盟」)	建造行業承包 工程	二零一零年 二月二日	該公司為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由我司的附屬公司迪臣發展強制清盤 ^(附註2) 。

附註：

- 根據前身公司條例第291AA條，撤銷註冊的申請只有在符合以下條件的情況下方可提出：(a)該公司的所有成員均同意該項撤銷；(b)該公司從未開始營業或運作，或在緊接申請之前已停止營業或運作3個月以上；及(c)該公司沒有尚未清償的債務。
- 裕盟為一家合營公司，由迪臣發展擁有約70%及一名第三方擁有約30%，其主要業務為實施若干承包工程。由於與合營夥伴的關係出現問題，當裕盟無法支付若干供應商款項時，迪臣發展直接代表裕盟支付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員工

該等款項，而最終於項目完成後，迪臣發展於二零零五年向香港法院就對裕盟強制清盤提交呈請以收回裕盟欠付迪臣發展的有關未償還款項。

謝先生確認並非其錯誤行為導致上述公司解散及清盤，且其並不知曉曾有或將會有因該等公司解散及清盤而引致針對其作出的任何實際或潛在申索。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廷基，45歲，彼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六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已獲委任為薪酬、提名、審核及內部控制委員會成員並將於上市日期生效。張先生在證券業有逾19年的工作經驗，包括證券分析、股票銷售、基金管理及企業融資。張先生現時為一家香港公司的唯一董事及其中一名負責人員，該公司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進行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持牌法團。

張先生分別於一九九四年三月及二零零二年十一月取得俄亥俄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及香港理工大學專業會計碩士學位。

王競強，38歲，彼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六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已獲委任為審核及內部控制委員會主席兼薪酬及提名委員會成員並將於上市日期生效。彼於審計及會計業有逾14年經驗。王先生目前擔任皓天財經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1260)及合一投資控股有限公司(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0913)的公司秘書。王先生分別於一九九八年十一月及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取得香港理工大學會計學文學士學位及香港城市大學金融學理學碩士學位。王先生自二零零七年十月起為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及自二零一零年六月起為香港會計師公會資深會員。

王先生擔任下列在主板上市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公司名稱	股份代號	職位	服務年期
中國水務集團有限公司	00855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日至今
中國環保能源投資有限公司	00986	獨立非執行董事	二零一三年三月一日至 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員工

李多森，74歲，彼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六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已獲委任為薪酬及提名委員會主席兼審核及內部控制委員會成員並將於上市日期生效。其在銀行業有逾38年的經驗。彼於一九六三年九月至二零零一年十一月在華僑商業銀行有限公司工作，並於二零零零年一月獲委任為董事兼代理總經理。彼於二零零三年一月至二零零八年十二月期間擔任科鑄技術集團有限公司(現稱為中核國際有限公司)(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302)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50(2)條須披露的關係

除謝先生為主要股東之一外，各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均獨立於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或主要股東，且彼此並無關聯。

除上文及本文件另有披露者外，各董事就其本身確認：(i)除本公司外，彼並無於過去三年在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其他公眾公司中擔任董事職務；(ii)除本文件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C.有關董事及主要股東的其他資料」一節所披露者外，彼並無於股份(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中擁有任何權益；(iii)概無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50(2)條須予披露的其他資料；及(iv)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概無有關董事委任的其他事宜需提請股東注意。

高級管理層

下表載列有關我司高級管理層的資料：

姓名	年齡	現任職務	職責	獲委任為 高級管理層 的日期	加入 本集團的日期
陳志光先生	51	高級策劃經理	高級項目經理及監管本集團於香港的建築工程	二零零三年三月	一九九二年七月十六日
楊蔭之先生	52	高級策劃經理	高級項目經理及監管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的建築工程	二零零四年八月	一九九四年四月十六日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為草擬本、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員工

姓名	年齡	現任職務	職責	獲委任為高級管理層的日期	加入本集團的日期
李啟明先生	55	高級策劃經理	高級項目經理及監管本集團於香港的建築工程	二零一四年一月	一九九七年八月十五日
唐家明先生	48	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	本集團會計、財務、上市合規及公司秘書等工作	二零一四年七月	二零一四年七月七日
李銀美女士	53	行政經理	本集團行政及人力資源事務	一九八八年十二月	一九八八年十二月一日

陳志光，51歲，為本集團高級策劃經理。按彼首次加入本集團的時間計算，陳先生於建築及結構工程方面有逾22年經驗。於分拆前，陳先生於一九九二年七月加入本集團，擔任項目工程師，並於一九九三年十一月及一九九五年六月分別晉升為高級項目工程師及助理策劃經理，後於一九九六年四月及二零零三年三月進一步晉升為策劃經理及高級策劃經理。彼負責本集團於香港的建築工程。彼為迪臣發展(自一九九九年為屋宇署註冊一般建築承建商)獲授權簽署人。陳先生於二零零三年十月取得University of Wolverhampton建築管理學士學位。彼於一九九五年一月獲認可為英國特許建造學會會員。

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三個年度，陳先生並無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中擔任董事職務。

楊蔭之，52歲，為本集團高級策劃經理。按彼首次加入本集團的時間計算，楊先生於土木及結構工程、室內裝飾及安裝工程方面擁有逾20年經驗。於分拆前，楊先生於一九九四年四月加入本集團，擔任助理策劃經理，並於一九九八年三月及二零零四年八月分別晉升為策劃經理及高級策劃經理。彼負責本集團於香港及中國的建築工程，特別是進度監察及品質保證、地盤統籌、遞交政府文件、聯絡客戶、建築師、分包商及顧問，以及就分包商的標準及資質提供技術意見。楊先生為迪臣發展(自一九九九年為屋宇署註冊一般建築承建商)獲授權簽署人。楊先生於一九八五年七月自香港浸會大學取得土木工程文憑，並於一九八七年一月自謝菲爾德大學取得工程碩士學位。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員工

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三個年度，楊先生並無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中擔任董事職務。

李啟明，55歲，為本集團高級策劃經理。按其首次加入本集團的時間計算，李先生於屋宇設備及工程方面有逾17年經驗。於分拆前，彼於一九九七年八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機電工程師，後調任至本集團的附屬公司堅穩工程，自二零一二年二月起擔任策劃經理，並於二零一四年一月晉升為高級策劃經理。彼負責本集團於香港的所有屋宇設備項目。李先生自二零零二年起為堅穩工程（為屋宇署註冊專門承建商（通風系統工程類別））的技術董事。

李先生於一九八二年十一月及一九八八年十一月分別取得香港理工大學（前身為香港理工學院）機械工程高級文憑及屋宇設備專修證書。彼於一九八五年七月英國工程師學會議會的英國工程師學會議會第二部分科目考試合格。李先生自一九八七年二月起為英國特許屋宇裝備工程師學會會員並自一九八八年二月起為英國工程師學會議會的特許工程師。彼隨後自一九九一年六月起為香港工程師學會會員。此外，李先生於二零一一年四月註冊為工程師註冊管理局註冊專業工程師（屋宇裝備）。

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三個年度，李先生並無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中擔任董事職務。

唐家明，48歲，為本集團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於分拆前，彼於二零一四年七月加入本集團。彼負責本集團會計、財務、上市合規及公司秘書等工作。彼於審核、會計及財務管理方面有逾22年經驗。於加入本集團前，唐先生於一九九二年一月至一九九三年八月在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任職會計員，於一九九三年九月至一九九五年八月在錶準時有限公司擔任會計經理，於一九九五年八月至一九九七年四月在CCA國際有限公司擔任副總監，於二零零零年一月至二零零三年四月在恒科創業有限公司擔任財務總監，於二零零四年四月至二零零四年九月在宏通國際有限公司擔任財務總監，於二零零五年三月至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在香港資源控股有限公司（主板上市，股份代號：02882，前身為海域化工集團有限公司）擔任助理財務總監，其後，於二零零八年十二月晉升為財務總監。

唐先生於一九九零年七月及一九九九年十月分別取得University of Bradford商學理學士學位及University of Sydney財務商學碩士學位。彼亦自一九九五年七月起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計師。

本文件為草擬本。其所載資料為草擬本、不完整及可作更改，閱讀有關資料時必須一併細閱本文件首頁「警告」一節。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員工

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三個年度，唐先生並無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中擔任董事職務。

李銀美，53歲，為本集團行政經理。按彼首次加入本集團的時間計算，李女士在處理人事及行政事務方面擁有逾26年經驗。於分拆前，彼於一九八八年十二月加入本集團，擔任行政經理職務。彼負責本集團的行政及人力資源事宜，包括監督行政部，該部門負責維持及續新牌照、許可證及資格。在加入本集團前，於一九八一年九月至一九八三年四月於合興油廠有限公司擔任會計職員。之後於一九八五年六月至一九八八年十一月，彼於武夷裝修工程有限公司擔任行政人員。

李女士於一九八一年五月取得香港中華基督教青年會秘書文憑。

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三個年度，李女士並無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公眾公司中擔任董事職務。

公司秘書

唐家明，為我司的財務總監兼公司秘書。進一步資料請參閱本節「高級管理層」一段。

監察主任

姜國祥，於二零一四年九月四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的監察主任（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19條）。有關姜先生資質及經驗的詳情，請參閱本節「執行董事」一段。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於往績記錄期內，我司就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向董事支付的薪酬總額（包括薪金及津貼、酌情花紅、退休金計劃供款）分別約為3.3百萬港元、約3.9百萬港元及約1.4百萬港元。

本集團就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截至二零一四年八月三十一日止五個月向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董事）支付的薪酬總額（包括薪金及花紅、津貼、退休金計劃供款）分別約為4.3百萬港元、約5.5百萬港元及約1.9百萬港元。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員工

根據現行有效的安排，就截至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已付或應付董事的薪酬總額及實物福利(不包括任何佣金或酌情花紅)估計約為4.2百萬港元。

薪酬政策

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獨立非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以董事袍金、薪金、實物福利及／或酌情花紅形式(經參考可資比較公司所付者、時間投入及本集團的表現而定)收取報酬。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於向本集團提供服務或履行與本集團營運有關的職責時所產生的必要合理開支本集團亦會給予報銷。我司會參考(其中包括)市場同業就所付薪酬福利水平、董事各自的職責以及本集團的表現，以定期檢討及釐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福利。

合規顧問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6A.19條，本公司已委聘滙富融資有限公司為合規顧問。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6A.23條，合規顧問將在下列情況下向我司提供意見：

- (a) 刊發任何監管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前；
- (b) 擬進行交易(可能是須予公佈或關連交易)，包括發行股份及購回股份；
- (c) 本公司擬運用[編纂]所得款項的方式與本文件所詳述者不同或我司的業務、發展或業績與本文件所載的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不同；及
- (d) 聯交所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7.11條向本公司作出查詢。

委聘年期將於上市日期起開始，及於我司就上市日期起第二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18.03條的日期為止，惟可提早終止。

合規顧問將向我司提供的服務包括就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及適用法例、規則、守則及指引的規定提供指引及意見，並作為我司與聯交所的主要溝通渠道之一。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員工

審核委員會

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條，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六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遵照企業管治守則列明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控制程序，並制訂及檢討有關企業管治的政策及程序，以及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

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李多森先生、張廷基先生及王競強先生。王競強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34條，根據董事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六日通過的一項決議案成立薪酬委員會，並遵照企業管治守則列明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釐定薪酬待遇、花紅及其他應付董事及其他主要高級管理層的報酬，並設立正規而透明的程式制訂有關薪酬的政策。

薪酬委員會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姜國祥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謝文盛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多森先生、張廷基先生及王競強先生。李多森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董事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六日通過的一項決議案成立提名委員會，並遵照企業管治守則列明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組成及多元化，並就董事委任及董事會繼任管理向董事會作出推薦意見。

提名委員會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姜國祥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謝文盛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多森先生、張廷基先生及王競強先生。李多森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董事、高級管理層及員工

內部控制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董事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十六日通過的決議案設立內部控制委員會。

內部控制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確保維持良好企業管治準則及常規、審閱及討論監管合規及內部控制事宜的解決方案以及檢討及確保遵守不競爭協議。

內部控制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李多森先生、張廷基先生及王競強先生）。王競強先生為內部控制委員會主席。

企業管治

本公司將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附錄十五的企業管治守則。

上市後，董事將每個財政年度檢討我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並遵守企業管治報告（將載於年報）中的「遵守或解釋」原則。